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 2.55 万吨商品湿拌砂浆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

建设单位：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赵建招

编制单位：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赵建招

建设单位

编制单位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编：

邮编：

地址：

地址：

目 录

1、验收项目概况.....	1
2、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3、工程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
3.2 项目建设内容.....	8
3.3 水源及水平衡.....	11
3.5 生产工艺.....	13
3.6 项目变动情况.....	14
4、环境保护设施.....	15
4.1 污染物处理/处置设施.....	15
4.2 其他环保设施.....	19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9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建议.....	21
6、验收执行标准.....	21
7、验收监测内容.....	22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2
7.2 环境质量监测.....	24
8、质量保证及质量.....	24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	24
8.2 人员资质.....	24
8.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5
8.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6
9、验收监测结果.....	26

9.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	26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6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8
10、验收结论.....	28
1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29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环评批复

附件 3：排污许可证

附件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5：取水证

附件 6：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附件 7：验收监测报告

1、验收项目概况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5月24日，法定代表人为赵建招。公司地址位于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金屯镇赵屯村北200米。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拟投资200万元在现有厂区内新建一条商品湿拌砂浆生产线，预计年产2.55万吨湿拌砂浆，其中环保投资约10万元。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委托山东君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55万吨商品湿拌砂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嘉祥县分局于2022年12月1日对《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55万吨商品湿拌砂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了批复"济环报告表（嘉祥）【2022】44号"。

按照新修改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682号）），取消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行政许可，改为建设单位自主验收的规定，2023年2月，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编制了《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55万吨商品湿拌砂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23年2月24日和2月25日委托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及检查，根据勘查和监测的结果出具了本项目的检测报告。根据现场检查和检测报告结果，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编制了《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55万吨商品湿拌砂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5月1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6年5月；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682 号令），2017年6月；
-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6日；
- (9)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1月1日；
- (10)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境保护部 环发[2012]77号），2012年7月；
- (11)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境保护部 环发[2012]98号），2012年8月；
- (12)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11月。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安全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山东省环境保护厅 鲁环发[2013]4号），2013年1月；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18年5月16日。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2022年5月山东君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55万吨商品湿拌砂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2) 2022年12月1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济环报告表（嘉祥）【2022】44号文对该项目环评报告进行了批复。

3、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区位于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金屯镇赵屯村北 200 米（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院内），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465°、北纬 35.277°。厂区西侧为 G105 国道，便于物流运输。该区域基础设施配套完善，交通、通讯等条件便捷，所需各种原材料及水、电等资源供应充足，是项目建设的理想地段。（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3.1，项目近距离卫星图见附图 3.2）。

表 3-1 公司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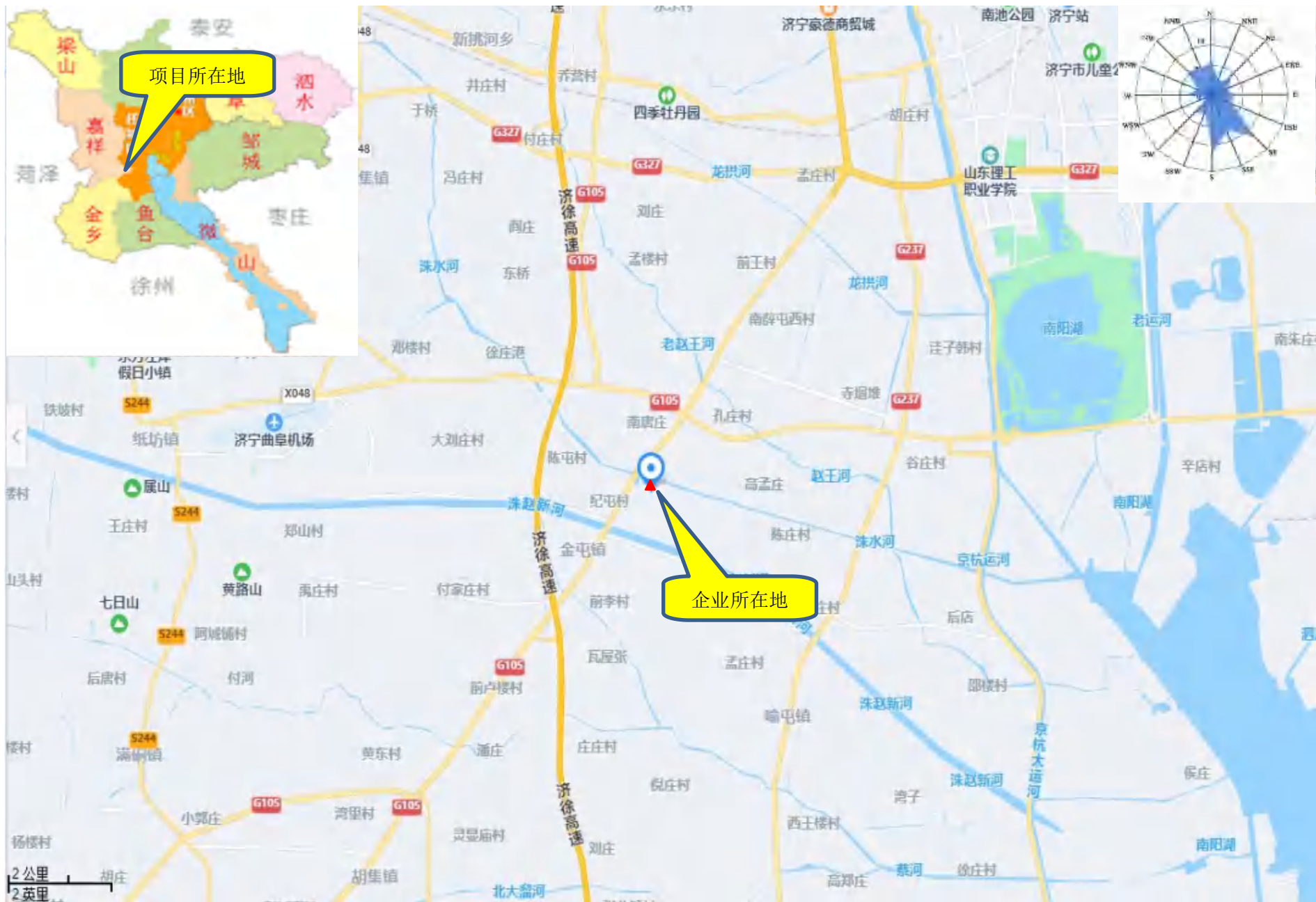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所在地	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金屯镇赵屯村北 200 米	所属行业类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厂区面积	800 平方米	总投资	200 万元
建厂日期	2016 年	联系方式	郭金峰 13563717982
经纬度	东经 116°27'55.665" 北纬 35°16'39.221"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建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829MA3CB28J5N

项目厂区出入口位于厂区南侧，洗车台位于出入口，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出入口东侧，办公楼位于厂区西南侧，本项目生产线位于厂区中部，不会对办公区空气环境质量产生较大影响。生产区内各设施按照工艺流程进行合理布置，物料输送短捷，可以满足物料流程的需要及物料快捷输送的目的。

本项目生产线建设地点位于厂区中部，本项目占地面积 800m²，共建设一条湿拌砂浆生产线。

项目车间内按照生产工序流程，分区设置，厂区内建、构筑物布置原则是在合理利用土地基础上，使工艺合理、物流顺畅，建筑物布置做到遵守有关规定，满足环保、消防、节能和职业安全卫生等方面要求。

本项目平面布置按照生产工艺流程布置，功能分区明确，交通顺畅，布置紧凑，装饰管线短捷；人货流动畅通，并充分考虑到工程行业特点、安全间距、卫生防护、货物运输和防火需要，各装置区之间留有足够的安全间距，避免相互影响，其平面布置基本合理。详见附图 3-3：平面布置图。



附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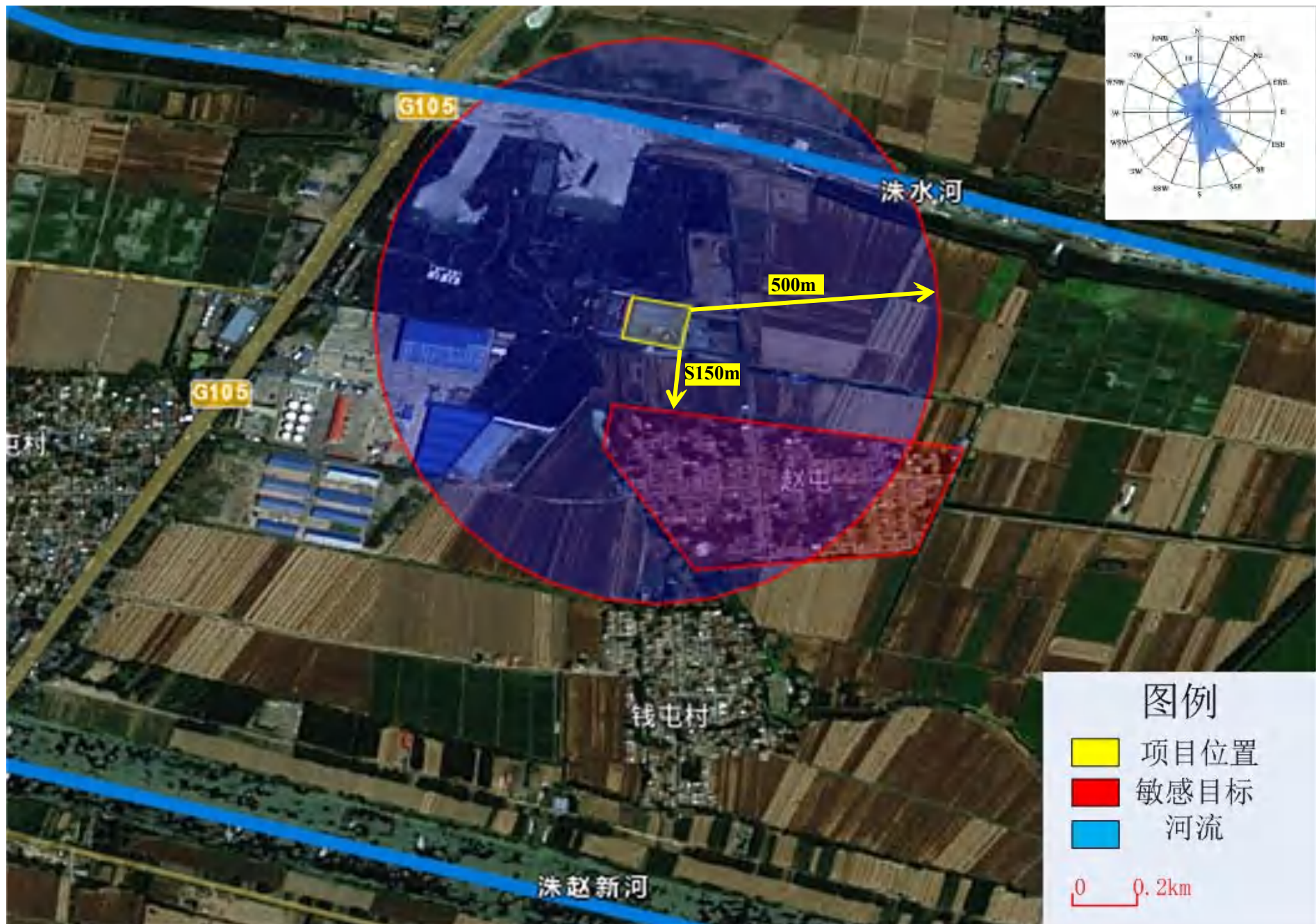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近距离卫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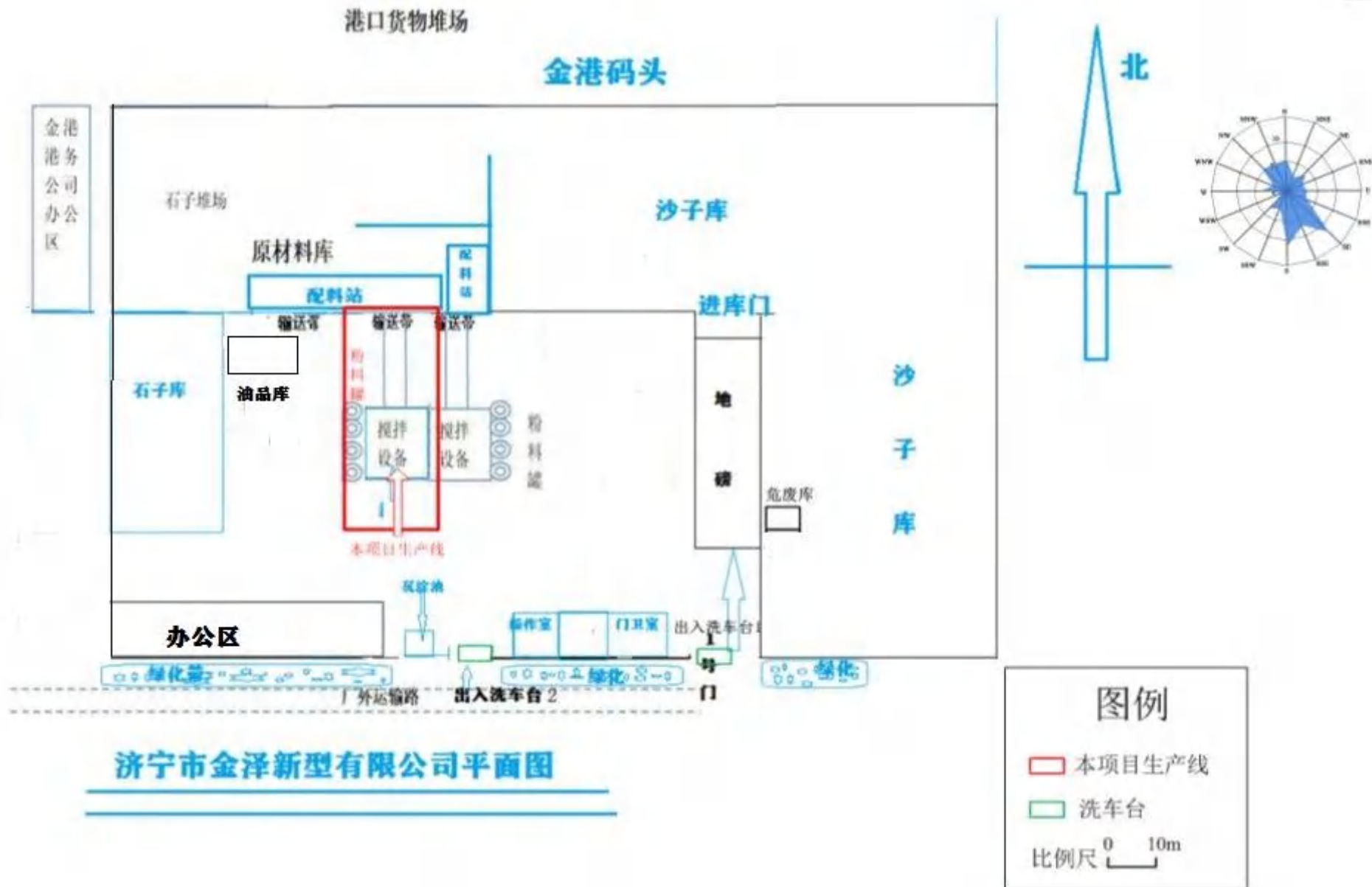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平面布置图

根据区域环境功能特征及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和性质，确定本项目影响主要保护目标见下表。

1、环境空气：厂界外 500 米范围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保护目标。

2、地表水：保护目标为蓼沟河，保护级别要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要求。

3、地下水：厂界外 500 米范围的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声环境：厂界外 50 米范围的声环境保护目标。

表 3-2 项目敏感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厂界最近距离(m)	规模(人)	环境功能
环境空气	赵屯村	S	150	98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
地表水	洙水河	N	320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
	洙赵新河	S	1090	/	
地下水	区域地下水	/	厂界外 500 米范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
声环境	/	/	厂界外 50m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功能区
生态环境	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进行扩建，不新增占地，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3.2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年产 2.55 万吨商品湿拌砂浆项目

建设单位：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金屯镇赵屯村北 200 米

建设性质：扩建

行业类别：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产品方案及规模：项目设计年产 2.55 万吨商品湿拌砂浆；

项目投资：200 万元

环保投资：10 万元

工作制度：项目劳动定员 3 人，年工作时间 300 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工作制。

1、工程组成

项目工程组成对照表见表 3-3 所示。

表 3-3 项目工程组成对照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砼搅拌站	建筑面积 800m ² ，主要包括封闭式输送机 1 条、封闭搅拌房 1 个和 4 个粉料储罐、1 个聚羧酸减水剂罐等。	新建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配套设施	占地面积 200m ² ，设置办公楼、员工休息室、配电室等。	新建	根据需求重新建设办公楼
	仓储、运输	封闭式仓储车间，占地面积 5500m ² ，高度 8m。	利用原有	与环评一致
		200 吨水泥仓筒 4 个，高度约 20m。	新建	与环评一致
		油品库 1 间，占地面积 20m ² 。	新建	与环评一致
		运输车辆 10 辆，装载机 2 辆，200t 地磅 1 个。	利用原有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厂区自备井提供；根据企业取水证：取水方式为泵提，取水量为 1.8 万 m ³ /a，详见附件 8。	利用原有	与环评一致
	供电	变压器一台。	利用原有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项目运营期，进料、卸料、上料在封闭厂房内作业且设有喷淋洒水降尘装置；输送带连接搅拌机为密闭环境；水泥仓筒呼吸粉尘经各自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仓顶排放口排放；生产过程中搅拌机在封闭式厂房内作业，搅拌机外部进行全密闭。厂区地面硬化处理，定期清扫洒水抑尘；在厂区出口处设置洗车台，对进出运输车辆进行清洗。	--	与环评一致
	废水 噪声	搅拌机清洗废水、洗车废水经收集排入厂区现有沉淀池，全部回用于本项目生产；场地洒水为自然损耗；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作农肥，不直接外排。	--	与环评一致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加大减震基础、安装减震装置；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的状态下运行。	--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收集的粉尘、沉淀池砂石、生活垃圾、含油废手套、废抹布、废机油、废齿轮油、废润滑油、废机油桶、废齿轮油桶、废润滑油桶。收集的粉尘、沉淀池砂石全部回用于本项目生产；混入生活垃圾的含油废手套、废抹布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外运；废机油、废齿轮油、废润滑油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废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废机油桶、废齿轮油桶、废润滑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由厂家回收。	--	根据实际情况，废机油桶、废齿轮油桶、废润滑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	--	----	--

2、主要生产设备

表 3-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台）	环评设计数量	实际数量
1	搅拌站	/	套	1	1
2	装载机	/	辆	1	1
3	封闭式输送机	800mm	套	1	1
4	粉料储罐（水泥仓筒）	200t	个	4	4
5	脉冲除尘设备	/	台	4	4
6	计量称	17m ³	个	6	6
7	聚羧酸减水剂罐	5t	个	1	1
8	洗车台 1 （原材料车辆进出）	5.0m×3.5m	个	1	1
9	洗车台 2 （产品车辆进出）	6.4m×5.7m	个	1	1

3、项目设计方案

表 3-5 主要产品方案和规模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商品湿拌砂浆	2.55	万吨/年	一条生产线

4、主要原辅料

本项目的原辅料为：

表 3-6 项目原辅料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年消耗了	包装规格	状态	存储位置
1	沙	t/a	19000	散装	固废	原料库
2	水泥	t/a	3800	散装	粉状	水泥罐
3	水	t/a	2550	/	液态	自备井提供
4	聚羧酸减水剂	t/a	150	/	液态	外加剂储罐

5	机油	kg/a	100	桶装	液态	油品库
6	齿轮油	kg/a	100	桶装	液态	油品库
7	润滑油	kg/a	100	桶装	液态	油品库

表 3-7 聚羧酸减水剂主要成分览表

聚羧酸减水剂		
主要成分	所在比例 (%)	含量 (t/a)
大单体	0.7	1.05
羟乙酯	0.17	0.255
葡萄糖酸钠	1.5	2.25
引气剂	0.05	0.075
保水剂	0.05	0.075
水	97.53	146.295

3.3 水源及水平衡

(1) 给水

项目用水为厂区自备井提供，取水证见附件 4；水质、水压、水量能满足生产、生活的需要。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用水主要为砂浆拌和用水、搅拌机清洗用水、洗车台用水、场地洒水、生活用水。

① 砂浆拌和用水

湿拌砂浆生产过程中，原料混合搅拌需要用水，根据产品设计能力，湿拌砂浆生产能力为 2.55 万吨/a（含水率约 10%），其用水量约为 2550t/a，其中，新鲜用水量约为 984t/a，剩余 1566t/a 使用沉淀池回用水，该部分水全部进入产品。

② 搅拌机清洗用水

搅拌机在暂停作业时需要清洗干净，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每天对搅拌机进行清洗，清洗一次用水约 1m³，年用水量约 300m³/a，废水产生量按 0.9 系数计，因此，搅拌机清洗用废水产生量为 270m³/a，搅拌机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后回用于砂浆拌和。

③ 洗车台用水

企业新建两处洗车台，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厂区现有产品运输车辆 10 辆，每辆运输车平均每天进出共 6 次，每次洗车用水约 60L/辆·次；项目原料由供货方配送，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每天原材料车辆进出共 20 次，每次洗车用水约 60L/辆·次；则两处洗车台洗车用水 4.8m³/d（年工作 300 天，1440m³/a），蒸发损耗

量按用水量的 10%计，因此，洗车废水的产生量为 1296m³/a，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后回用于砂浆拌和。

④场地洒水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针对本项目厂区洒水喷雾抑尘洒水量约 2m³/d（600m³/a），自然损耗。

⑤生活用水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3 人，不在厂区内食宿，根据《山东省城市生活用水量标准》（DB37/T5105-2017）的规定，职工生活用水按 50L/人·d 计，生活用水量为 0.15m³/d（45m³/a）。

（2）排水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厂区雨水由雨水管道汇集就近排入雨水管网。

本项目搅拌机清洗废水、洗车废水经收集排入厂区现有沉淀池，全部回用于本项目生产，不外排；场地洒水为自然损耗。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的生活污水，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 80%计，生活用水量为 45m³/a，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36m³/a，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作农肥，不直接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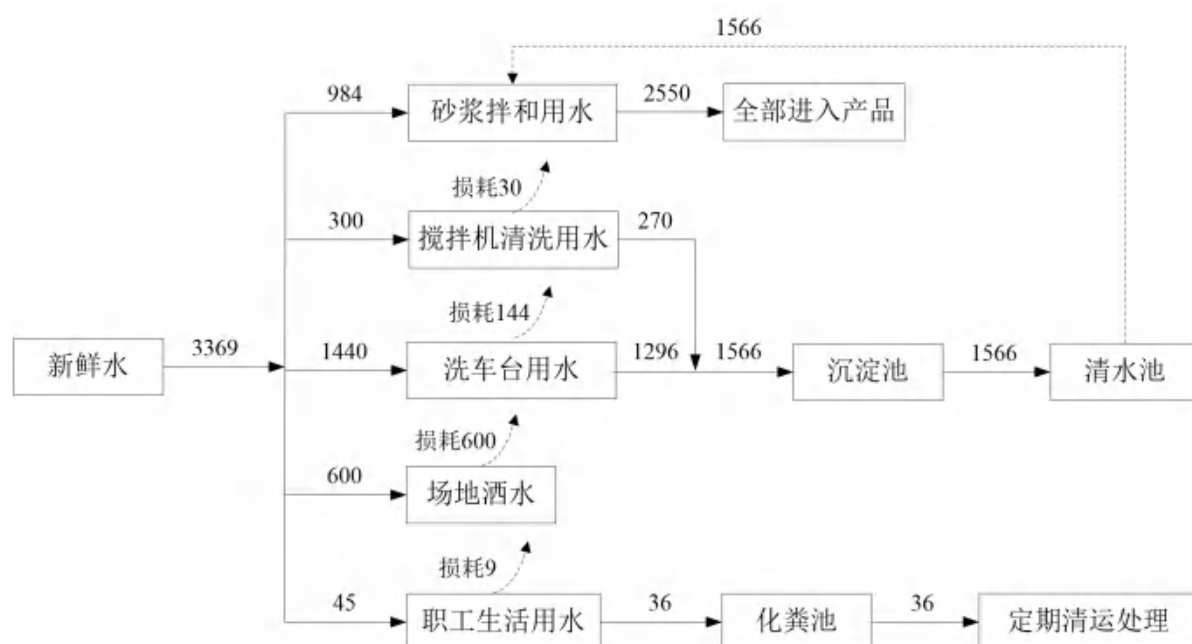


图 3-4 项目用水平衡图（单位：m³/a）

3.5 生产工艺

1、湿拌砂浆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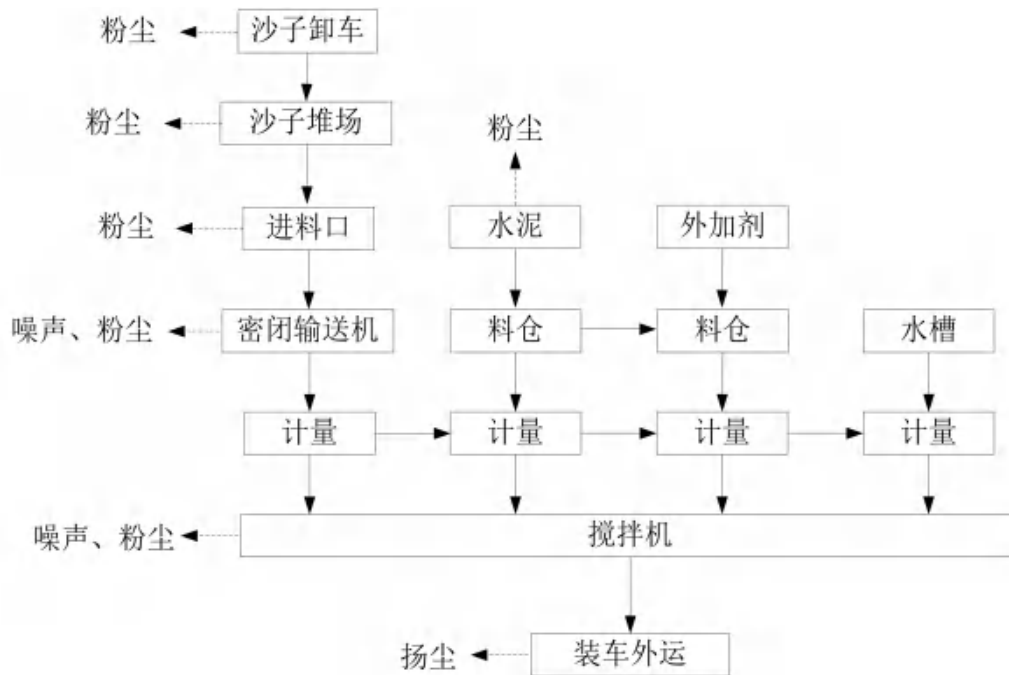


图 3-5 湿拌砂浆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说明：

项目以沙子、水泥、聚羧酸减水剂、水为原料，设置 4 台 200t 水泥仓筒，1 台 5t 聚羧酸减水剂仓筒。

外购沙子由运输车辆运出，沙子堆放到封闭式仓储车间，沙子经装载机转至进料口，经密闭输送机传送进入搅拌机；项目外购水泥及聚羧酸减水剂均由罐车送入厂区内，卸料时采用负压进料，由气动输送系统送入各自仓筒；各物料按照工程要求的比例在密闭系统中自动计量，计量后的物料经气动阀送入搅拌机进行混料，同时生产用水按照技术要求的比例加入搅拌机内同物料搅拌均匀，搅拌过程为密闭过程，搅拌完成即为成品，出料后由专用运输车辆运至建筑工地。

项目用搅拌机和运输车需每天进行清洗，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后作为砂浆拌和用水重新送入搅拌站进行利用。

2、运营期污染物分析

根据上述分析，项目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产生环节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 3-8 项目产污环节汇总表

污染因素	污染名称	污染因子
------	------	------

废气	沙子卸料、堆放、进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水泥仓筒呼吸粉尘，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	颗粒物
废水	搅拌机清洗废水	回用
	洗车废水	回用
	生活污水	排入化粪池，定期外运堆肥
固废	收集的粉尘	回用
	沉淀池砂石	回用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含油废手套、废抹布	混入生活垃圾一并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机油、废齿轮油、废润滑油	作为危废处置
	废机油桶、废齿轮油桶、废润滑油桶	作为危废处置
主要噪声源：输送机、搅拌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3.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未发生变化。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处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搅拌机清洗废水、洗车废水经收集排入厂区现有沉淀池，全部回用于本项目生产，不外排；场地洒水为自然损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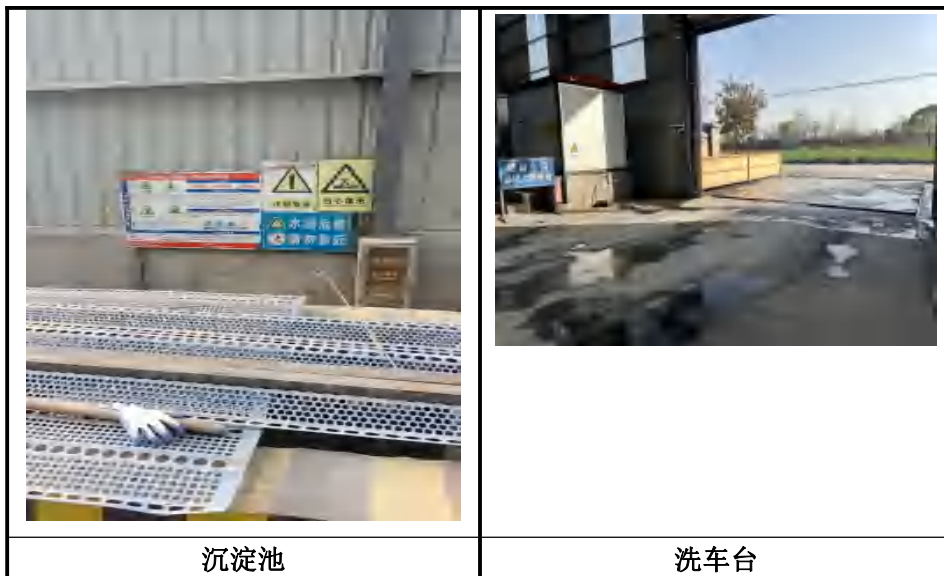
本项目搅拌机在暂停作业时需要清洗干净，搅拌机清洗年用水量为 300m³/a，废水产生量按 0.9 系数计，因此，搅拌机清洗用废水产生量为 270m³/a，搅拌机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后回用于砂浆拌和。

本项目新建两处洗车台，年用水量为 1440m³/a，蒸发损耗量按用水量的 10% 计，因此，洗车废水的产生量为 1296m³/a，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后回用于砂浆拌和。

本项目职工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 80% 计，生活用水量为 45m³/a，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36m³/a，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作农肥，不直接外排。

表 4-1 本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序号	废水环节	废水量 (m ³ /d)	产生量 (m ³ /a)	排放去向
1	搅拌机清洗废水	270	0	经沉淀池收集后回用于 砂浆拌和
2	洗车废水	1296	0	
3	生活污水	36	36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 后定期外运堆肥
合计		1602	36	/



4.1.2 废气

本项目设置密闭车间，密闭车间内设置喷淋系统，为减少扬尘厂区定期洒水；项目运营时产生的沙子卸料、堆放产生的扬尘、沙子上料、输送产生的粉尘、水泥仓筒呼吸粉尘、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运输扬尘呈无组织形式排放。

(1) 本项目沙子卸料、堆放全部在密闭车间内进行，车间内设置喷淋装置，卸料、堆放时全部进行喷淋洒水降尘，沙子卸料、堆放产生的少量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2) 本项目沙子上料在密闭车间内进行，车间内设置喷淋装置，输送单元为密闭传输带，上料、输送时加大对上料口喷淋洒水降尘，减少扬尘产生，沙子上料产生的少量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3) 本项目设有水泥仓筒 4 个，仓筒顶部各设置一个脉冲反吹袋式除尘器。除尘器由壳体、风机、滤袋装置和脉冲清灰系统等部分组成，当含尘烟气由进风口进入，再穿过滤袋，粉尘被捕集在滤袋的外表面，净化后的气流进入滤袋室上部的清洁室，通过排风机排出机外，或直接排出机外，达到收尘目的。脉冲控制仪控制电磁阀打开，极短的时间内（0.1-0.3s）向一排滤袋喷入 0.4-0.6MPa 的压缩空气（当筒仓内压力过小时），使滤袋产生变形，震动，加上逆气流的作用，滤袋外部的粉尘被清除下来落入搅拌罐；当筒仓内压力过大时，净化后的气流通过筒仓顶部呼吸阀排出。除尘器的喷吹时间和清灰间隔可以用脉冲控制仪进行调节，喷吹时间调节范围为 0.1-0.3s，清灰间隔为 20-60s 可调。出厂时设置喷吹时间为 0.1s，清灰间隔为 30s。因此，本项目仓筒产生的含尘废气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仓顶呼吸口无组织排放。

(4) 本项目沙子物料进入搅拌机之前通过车间喷淋降尘为湿料，搅拌机开启时顶部伴随着加水，物料进入搅拌机内大部分以湿料的形式存在，大大抑制了搅拌机内产生的飘散粉尘；搅拌工序在封闭搅拌楼内进行，且搅拌外部加设密闭厂房，以减少无组织粉尘扩散。项目设置搅拌楼封闭的建筑对搅拌机进行包装，且搅拌机连接除尘布袋，70%粉尘由除尘布袋降落到搅拌机内，30%粉尘在密闭搅拌楼内逸散；80%逸散粉尘由于重力作用在搅拌楼内沉降，其余部分（20%）以废气形式逸散于搅拌楼内外的空气中，即呈无组织排放。

(5) 本项目车辆行驶会产生扬尘，通过控制车速、道路清扫及车辆冲洗，

粉尘可减少 95%，汽车动力起尘量呈无组织形式排放。

表 4-2 废气处理设施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处理设施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沙子卸料、堆放	颗粒物	车间密闭、喷淋洒水	同环评
沙子上料、输送	颗粒物	车间密闭、喷淋洒水	同环评
水泥仓筒呼吸	颗粒物	脉冲布袋除尘器。	同环评
搅拌工序	颗粒物	密闭厂房、密闭搅拌楼	同环评
运输扬尘	颗粒物	控制车速、道路清扫、车辆冲洗	同环评



密闭车间内喷淋装置



密闭搅拌楼、密闭厂房



密闭厂房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输送机、搅拌机。项目各机械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管

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

4.1.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其中一般废物包含收集的粉尘、沉淀池砂石和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包含油废手套、废抹布、废机油、废齿轮油、废润滑油、废机油桶、废齿轮油桶、废润滑油桶。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混入生活垃圾的废弃含油废手套、废抹布、劳保用品属于可豁免的危险废物，全过程可不按危险废物管理，一并由环卫部门清运。

收集的粉尘、沉淀池砂石、生活垃圾、含油废手套、废抹布的贮存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废机油、废齿轮油、废润滑油、废机油桶、废齿轮油桶、废润滑油桶暂存于危废库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置；危废暂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表 4-3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固废名称	废物属性	物理性状	主要成分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处置方式	环境管理要求
1	废气收集	收集的粉尘	一般固废	固态	沙尘、水泥	—	7.947	收集后堆放原料库	回收利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2	废水收集	沉淀池砂石	一般固废	固态	玻璃	390-008-08	2	沉淀池		
3	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固态	玻璃	390-008-08	0.45	存于垃圾桶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4	设备维护	含油废手套、废抹布	可豁免危险废物	固态	树脂薄膜	900-999-99	0.005	存于垃圾桶	混入生活垃圾一并由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5	设备维护	废机油、废齿轮油、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固态	金刚砂	900-999-99	0.3	危险废物暂存间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6	设备维护	废机油桶、废齿轮油桶、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固态	玻璃粉	900-999-99	0.04			

		桶							
--	--	---	--	--	--	--	--	--	--



危废物暂存库

4.1.5 辐射

项目无辐射源。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控设施

本项目存在的环境风险潜势较小，项目建设对周围群众的影响较小，公众调查显示周围群众支持项目建设，项目建设符合大多数群众的意愿和利益；项目建设不存在引发群众集体上访的不稳定因素，其它社会稳定风险因素已制订相应有效的风险规避、防范、化解措施和应急处置预案，使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矛盾隐患在可控范围内。

企业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号：370829-2022-112-L。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根据名录要求，企业已进行了排污许可证的登记，编号：91370829MA3CB28J5N001Z。

本项目无在线监测装置，无排污口。

4.2.3 其他设施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主要用于废

气、噪声、固废治理：

表 4-4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万元)
1	废气处理措施	喷淋、密闭传输带、密闭搅拌楼等	5
2	废水处理措施	洗车台、沉淀池	1.8
3	固废处理措施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0.5
4	噪声治理措施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1
5	其他	绿化、防渗等。	1.7
合计		--	10
总投资		--	10
占总投资比例		--	5%

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见表 4-5：

表 4-5 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项目要实施“雨污分流”，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减少废水排放量。项目搅拌机清洗废水、洗车废水经收集排入厂区现有沉淀池，全部回用于生产；物地洒水自然损耗；新增职工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作农肥，不外排。	项目已进行“雨污分流”，产生的搅拌机清洗废水、洗车废水经收集后排入厂区现有沉淀池，全部回用于生产；场地洒水为自然损耗；职工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作农肥，不外排。	符合
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废气处理措施，以减轻对大气环境的影响。项目进料、卸料、上料均在封闭厂房内作业且设有喷淋洒水降尘装置；连接搅拌机输送带密闭；水泥合筒呼吸粉尘经各自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仓顶呼吸口排放；搅拌机在封闭式厂房内作业，外部加设密闭厂房；厂区地面硬化处理，定期清扫洒水抑尘；在厂区出口处设置洗车台，对进出运输车辆进行清洗。厂界颗粒物须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8）表 3 水泥行业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项目进料、卸料、上料均在封闭厂房内作业且设有喷淋洒水降尘装置；连接搅拌机输送带密闭；水泥合筒呼吸粉尘经各自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仓顶呼吸口排放；搅拌机在封闭式厂房内作业，外部加设密闭厂房；厂区地面硬化处理，定期清扫洒水抑尘；在厂区出口处设置洗车台，对进出运输车辆进行清洗。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厂界颗粒物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8）表 3 水泥行业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符合
优化厂区平面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用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项目平面布局合理，已选用低噪音设备，采用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符合
妥善做好固体废物的收集和处置。收集的粉尘、沉淀池砂石全部回用于本项目生产；混入生活垃圾的含油废手套、废抹布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外运，确保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废机油、废齿轮油、废润滑油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	项目运营产生的粉尘、沉淀池砂石全部回用于本项目生产；混入生活垃圾的含油废手套、废抹布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外运，确保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根据实际情况，产生的废机油桶、废齿轮	

废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废机油桶、废齿轮油桶、废润滑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由厂家回收，确保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79-2001）及修改单要求。对环评未识别出的危险废物，一经确认须按危废管理规定管理。	油桶、废润滑油桶同废机油、废齿轮油、废润滑油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确保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79-2001）及修改单要求。	
---	--	--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建议

总体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各类污染物均做到合理处置，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内环境质量现状良好，无重大环境制约要素。项目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到主体工程与环境工程“三同时”的前提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出发，评价认为，本项目的实施建设是可行的。

6、验收执行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沙子卸料、堆放、沙子上料、输送、水泥仓筒呼吸、搅拌工序、运输扬尘产生的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8）表 3 水泥行业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表 6-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沙子卸料、堆放、沙子上料、输送、水泥仓筒呼吸、搅拌工序、运输扬尘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5	DB 37/2373-2018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搅拌机清洗废水、洗车废水经收集排入厂区现有沉淀池，全部回用于本项目生产，不外排，不外排；场地洒水为自然损耗；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作农肥，不直接外排。

3、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具体见表。

表 6-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	----

4、固废排放标准

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标准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

7、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无组织废气排放

1、监测内容：

本验收项目无组织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7-1。

表 7-1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位， 下风向 3 个点位	颗粒物	3 次/天，检测 2 天
		气象因子 (气温、气压、风向、风速、 总云、低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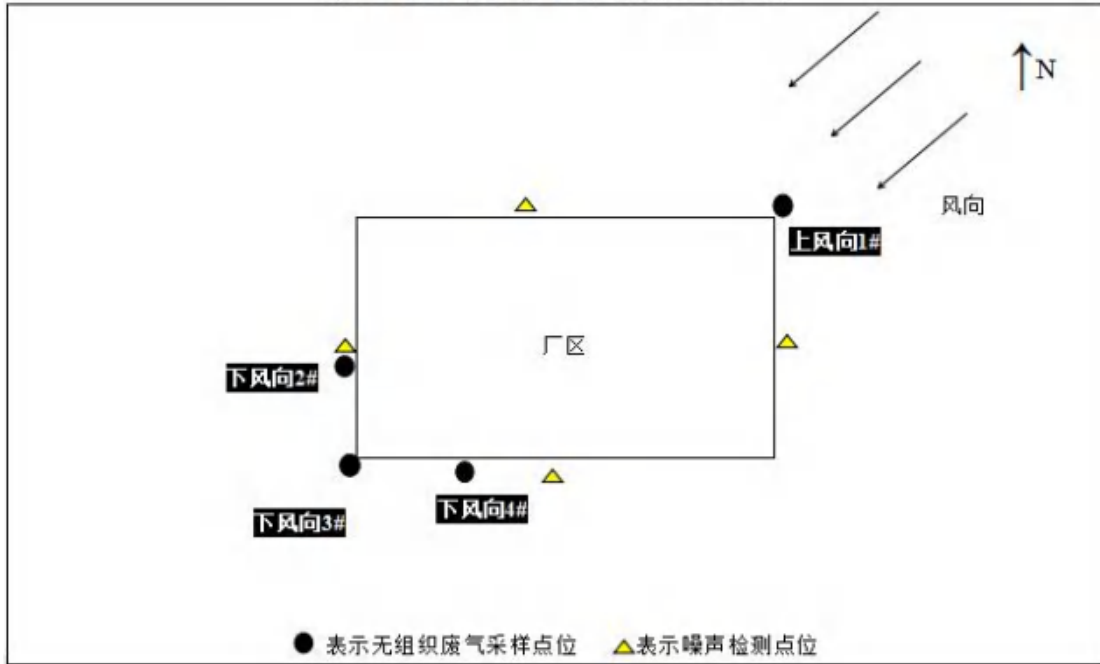
2、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的气象参数

表 7-2 现场气象情况记录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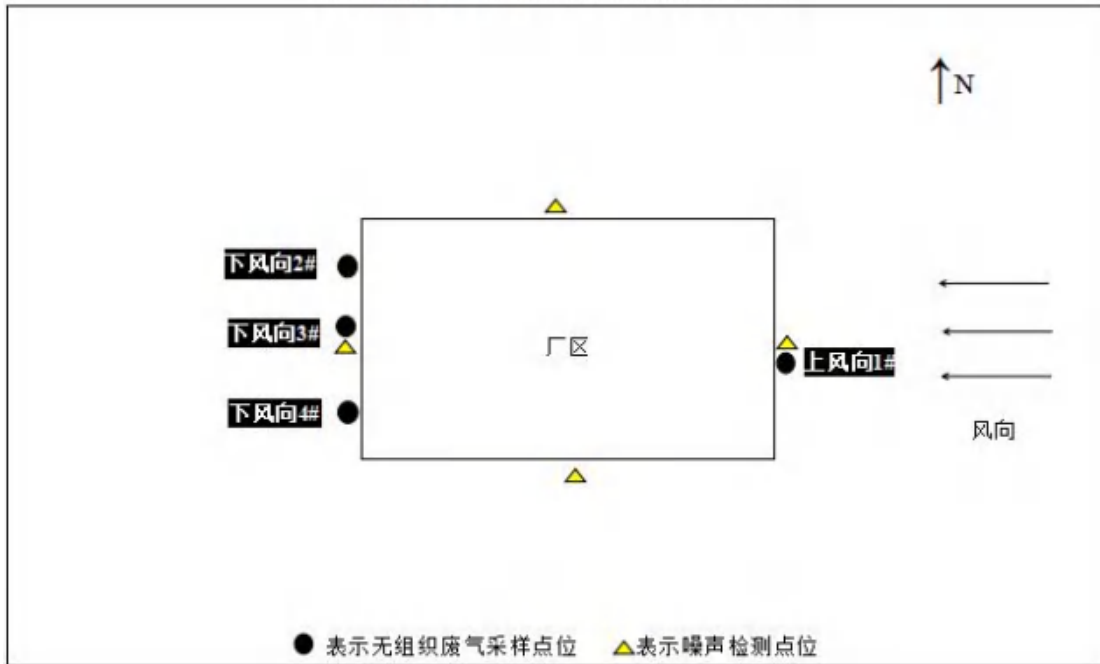
日期时间	气温(°C)	气压(KPa)	湿度(%RH)	风向	风速(m/s)	总云量/ 低云量	
2023.02.24	10:40	4.6	103.4	47.7	NE	1.6	4/1
	11:50	5.3	103.2	46.5	NE	1.7	4/1
	13:00	5.8	103.0	46.1	NE	1.8	4/1
2023.02.25	10:45	7.3	103.9	30.6	E	1.7	4/1
	12:00	8.5	103.6	30.1	E	1.9	4/1
	14:00	8.9	102.8	29.7	E	1.8	4/1

3、无组织废气及噪声监测点位布置图

附图1 2023年2月24日检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2 2023年2月25日检测点位示意图



7.1.2 噪声监测

1、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本项目噪声验收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7-3。

表 7-3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东厂界	厂界噪声、等效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间监测一次， 监测两天
2	南厂界		

3	西厂界		
4	北厂界		

7.1.4 固（液）体废物监测

本项目不涉及固（液）体废物监测项目。

7.1.5 辐射监测

本项目不涉及辐射监测项目。

7.2 环境质量监测

本项目不涉及环境质量监测。

8、质量保证及质量

8.1 监测分析及检测仪器

表 8-1 监测分析及检测仪器

检测参数	检测依据	检测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	单位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AUW120D	7	μg/m ³
噪声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dB(A)

附表 8-2 质控依据

序号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1	HJ/T 55-2000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2	HJ 706-2014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备注：*表示项目分包，分包公司为：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CMA 号为：181512342018。

8.2 人员资质

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的检验检测资质认证证书详见下图：



8.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质控依据：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2、质控措施：

- (1)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 (2) 检测、计量设备强检合格；人员持证上岗；

8.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质控依据：《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HJ 706-2014；

2、质控措施：

(1)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试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噪声仪测量前校准值 93.8dB，测量后校准值 93.8dB；

(2) 本次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且风速小于 5m/s；

(3) 检测、计量设备强检合格；人员持证上岗。

9、验收监测结果

9.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

监测时间为 2023 年 02 月 24 日和 02 月 25 日，监测期间满负荷生产，满足验收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以上的情况下进行的要求，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9.2.1.1 无组织废气

针对项目未被收集的废气检测无组织颗粒物。具体监测结果详见表 9-1，表 9-2

表 9-1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检测项目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采样点位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2023.02.24	第一次	195	292	253	247
	第二次	175	237	277	265
	第三次	200	273	283	305
2023.02.25	第一次	180	243	259	267
	第二次	190	262	288	280
	第三次	205	300	282	293

项目无组织废气达标情况见表 9-2

表 9-2 无组织污染物达标情况一览表

检测	项目	颗粒物* (mg/m^3)
检测点位及结果最大值	上风向 1#	0.205
	下风向 2#	0.300

	下风向 3#	0.288
	下风向 4#	0.305
标准限值	-	0.5
达标情况	-	达标

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305mg/m³，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8）表 3 水泥行业无组织排放限值。

9.2.1.2 噪声

本项目的厂界噪声监测数据见表 9-3：

表 9-3 厂界噪声监测数据一览表

检测类别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校准数据	监测前校正值：93.8 dB(A)，监测后校正值：93.8 dB(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昼间值 dB(A)
2023.02.24	东厂界外 1m	13:15-13:25	56.3
	南厂界外 1m	13:02-13:12	56.8
	西厂界外 1m	13:41-13:51	58.0
	北厂界外 1m	13:27-13:37	55.7
2023.02.25	东厂界外 1m	11:26-11:36	52.6
	南厂界外 1m	11:10-11:20	57.0
	西厂界外 1m	11:52-12:02	56.0
	北厂界外 1m	11:38-11:48	53.7

本项目厂界噪声要求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功能区标准要求，监测数据的达标分析详见表 9-4。

表 9-4 厂界噪声达标情况一览表

测量时段	检测结果 dB(A)			
	1#东厂界	2#南厂界	3#西厂界	4#北厂界
昼间最大值	56.3	57.0	58.0	55.7
昼间标准限值	6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 4 个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8.0dB（A），小于其标准限值 60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9.2.1.5 固（液）体废弃物

不涉及固（液）体废弃物监测。

9.2.1.6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要求。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工程建设后，全部污染物得到有效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10、验收结论

本项目搅拌机清洗废水、洗车废水经收集排入厂区现有沉淀池，全部回用于本项目生产，不外排；场地洒水为自然损耗；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作农肥，不直接外排。

本项目沙子卸料、堆放、沙子上料、输送、水泥仓筒呼吸、搅拌工序、运输扬尘产生的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8）表 3 水泥行业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搅拌机、风机等。项目各机械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 4 个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8.0dB（A），小于其标准限值 60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其中一般废物包含收集的粉尘、沉淀池砂石和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包含油废手套、废抹布、废机油、废齿轮油、废润滑油、废机油桶、废齿轮油桶、废润滑油桶。收集的粉尘、沉淀池砂石回用于本项目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混入生活垃圾的废弃含油废手套、废抹布、劳保用品属于可豁免的危险废物，全过程可不按危险废物管理，一并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机油、废齿轮油、废润滑油、废机油桶、废齿轮油桶、废润滑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置。项目一般固废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1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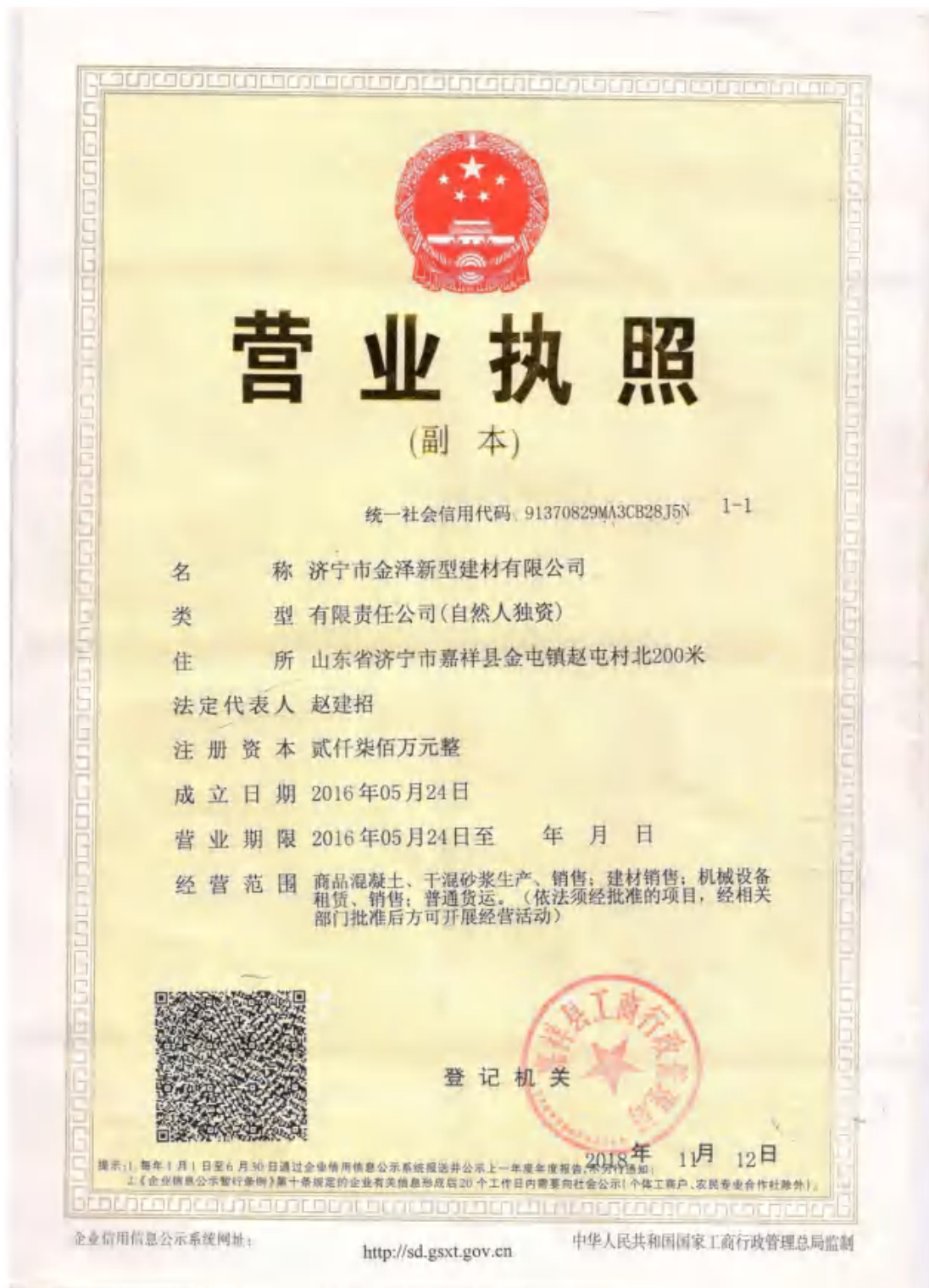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2.55 万吨商品湿拌砂浆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金屯镇赵屯村北 200 米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55 万吨商品湿拌砂浆产能规模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55 万吨商品湿拌砂浆产能规模		环评单位		山东君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嘉祥县分局			审批文号		济环报告表(嘉祥)【2022】4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表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0829MA3CB28J5N001Z		
	验收单位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诚臻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5		
	实际总投资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5		
	废气治理（万元）		5	废水治理（万元）	1.8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5	噪声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1.7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h		
运营单位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70829MA3CB28J5N			验收时间		2023.3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CODcr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SO2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VOCs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环评批复

审批意见：

济环报告表（嘉祥）[2022]44号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55万吨商品湿拌砂浆项目位于嘉祥县金屯镇赵屯村北200米（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院内），总投资200万元，年产商品湿拌砂浆2.55万吨。经审查，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代码2205-370829-04-05-628511），环境影响报告表分析了项目的环境影响，所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可信。在企业落实好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满足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及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等进行项目建设。

一、项目要实施“雨污分流”，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减少废水排放量。项目搅拌机清洗废水、洗车废水经收集排入厂区现有沉淀池，全部回用于生产；场地洒水自然损耗；新增职工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作农肥，不外排。

二、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废气处理措施，以减轻对大气环境的影响。项目进料、卸料、上料均在封闭厂房内作业且设有喷淋洒水降尘装置；连接搅拌机输送带密闭；水泥仓筒呼吸粉尘经各自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仓顶呼吸口排放；搅拌机在封闭式厂房内作业，外部加设密闭厂房；厂区地面硬化处理，定期清扫洒水抑尘；在厂区出口处设置洗车台，对进出运输车辆进行清洗。厂界颗粒物须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8）表3水泥行业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三、优化厂区平面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用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四、妥善做好固体废物的收集和处置。收集的粉尘、沉淀池砂石全部回用于本项目生产；混入生活垃圾的含油废手套、废抹布同生活垃圾委托

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外运，确保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废机油、废齿轮油、废润滑油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废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废机油桶、废齿轮油桶、废润滑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由厂家回收，确保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79-2001）及修改单要求。对环评未识别出的危险废物，一经确认须按危废管理规定管理。

五、项目建设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好环评文件所提出的各项内容，按规定程序申领排污许可证或进行排污登记，自行组织完成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并按规定开展自行监测。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环境影响报告表自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附件 3：排污许可登记表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70829MA3CB28J5N001Z

排污单位名称：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嘉祥县金屯镇赵屯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29MA3CB28J5N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11月04日

有效期：2020年11月04日至2025年11月03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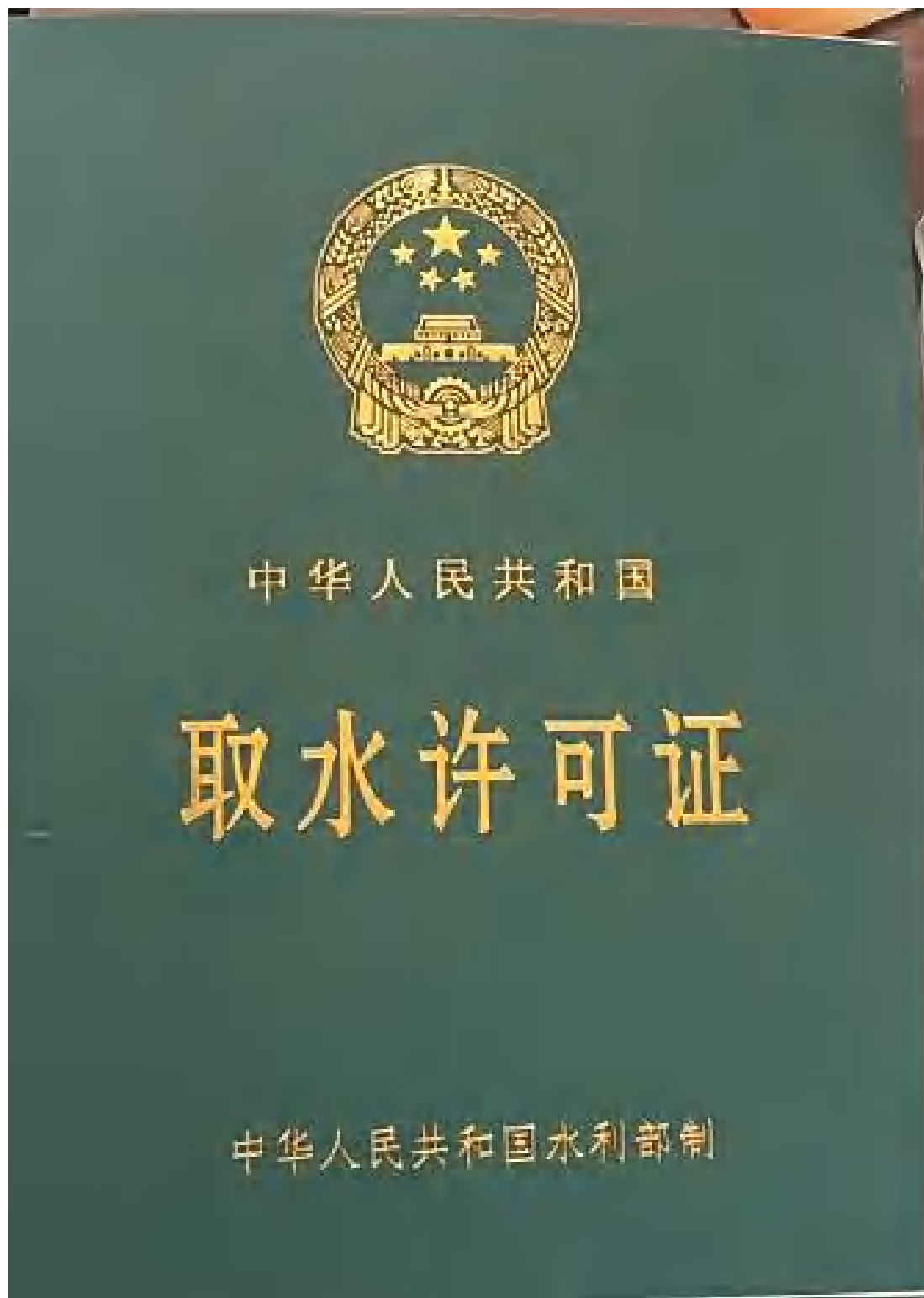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91370829MA3CB28J5N
法定代表人	赵建招	联系电话	13054998346
联系人	赵建招	联系电话	13054998346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经纬度)	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金屯镇赵屯村北 200 米 (东经 116° 27' 54.66" 北纬 35° 16' 40.81")		
预案名称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22 年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气 (Q0)、一般水 (Q0)】		
<p>本单位于 年 月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内容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年 月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备案编号	370829-2022-112-L		
报送单位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李	经办人	黄淑妮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

附件 5：取水证



NO. 20160012726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取水许可证

取水(鲁济)字(2019)第040号

取水权人名称: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建招

取水地点: 厂区西北角

退水地点: 沉淀池

取水方式: 泵提

退水方式: --

取水量: 1.8 万立方米/年

退水量: --

取水用途: 生产及生活用水(非饮用)

退水水质要求: --

水源类型: 地下水

自 2019年 10月 10日
至 2024年 10月 20日

行政审批机关(印章)
2019年 10月 21日

附件 6：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济宁凯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537-2882881**



KJ-3-3-198 乙方合同编号: JNKJ-20230198

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

甲 方：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乙 方：济宁凯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山东省济宁市

签约时间：2023 年 01 月 10 日

凯洁环保



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

甲方(委托方):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金屯镇赵屯村北 200 米

固定电话:

邮箱:

联系人:

手机号码:

乙方: 济宁凯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济宁市任城区唐口街道办事处梁南村村西北

固定电话: 0537-2882881

客服电话: 18766866878

鉴于:

1、甲方有危险废物需要委托具有相应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企业法人进行安全化处置。

2、乙方是济宁市生态环境局批准建设的“收集、储存中心”，已获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批文号：济宁危证 04 号），可以提供15 大类，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储存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

为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保护环境安全和人民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办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就甲方委托乙方集中收集、运输、安全无害化处置等事宜达成一致，签定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与分工

1、甲方负责分类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确保包装运输符合《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要求。

2、甲方须提前 30 个工作日书面联系乙方承运，乙方根据生产及物流情况确认可以运输后通知甲方到所在地环保局领取五联单，甲方领取五联单后，乙方负责危险废物运输、接收及无害化处置工作。



第二条 危废名称、数量及处置价格

危废名称	废物代码	形态	预处置量 (吨/年)	处置价格 (元/吨)	包装规格	预计合同额(元)
废机油	900-214-08	液态				
废齿轮油	900-214-08	液态				
废润滑油	900-214-08	液态				
废油桶	900-041-49	固态				

备注：1. 以上废物均为中性，酸性及强碱性废物须注明明确。

2. 超出以上危废类别及数量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若乙方有能力处置，需重新签订处置合同。

第三条 收费及运输要求

1. 甲方向乙方缴纳处置费人民币 1000 元，合同期内抵处置费，此合同期内只包含一次转移，如超出另行缴纳处置费用。
2. 须处置危险废物数量、质量、状况，合同标的总额实行据实计算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3. 甲方要求单独派车运输的，需增加单独派车费用。
4. 如需乙方提供包装材料，甲方需支付包装材料费用。
5. 每次运输量不足一吨按一吨结算处置费，超过一吨以实际转移量结算。
6. 危废不足0.1吨的，危废处置费不低于1600元。

第四条 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处理、交接

1. 甲方负责收集、包装，乙方组织车辆、工具、人员承运。在甲方厂区废物由甲方负责装卸，人工、机械辅助装卸产生的装卸费、过磅费由甲方承担。乙方车辆到达甲方指定装货地点，如因甲方原因无法装货，甲方向乙方支付车辆往返路费，车辆安全及其它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 收集储存要求：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和山东省济宁市相关环保标准的要求。

3. 收集储存地点：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唐口镇工业园。

4. 甲、乙双方按照《山东省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实施交接，并在联络单上签字确认有效。

第五条 责任与义务

(一) 甲方责任

- 1、甲方负责对其产生的废物进行分类、标识、收集，根据双方协议约定集中转运。
- 2、甲方应确保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包装，确保包装无泄漏，并符合安全环保要求。
- 3、甲方如实、完整的向乙方提供危险废物的数量、种类、特性、成分及危险性等技术资料。
- 4、甲方自签订协议后 10 日内，将处置费汇入乙方账户，甲方未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处置费，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危废。
- 5、合同截止时间小于 10 天（含）时，甲方提出运输申请的，原合同保证金不再进行抵扣。

收款账户：15464701040005169

单位名称：济宁凯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农行济宁任城支行

税 号：91370811MA3D5PPM94

公司地址：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唐口街道梁南村村西北

6、是否需要开票：_____（是/否），发票类型：_____（普票），

甲方开票资料：

名 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址、电话：_____

开户行及账号：_____

(二) 乙方责任

- 1、乙方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凭甲方办理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时进行废物的清运。
- 2、乙方进入甲方厂区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 3、乙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工作。
- 4、乙方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如因处置不当所造成的污染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违约约定

1、甲方未按约定向乙方支付余下处置费，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下一批次危险废物；已转移到乙方的危险废物仍为甲方所有，并由甲方负责运出乙方厂区，处置保证金作为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运费补偿，同时按照废物入厂时间乙方向甲方收取危险废物存放费用，每日存放费按照此笔废物处置费的百分之一进行计算。

2、合同中约定的危废类别转移至乙方厂区，因乙方处置不善造成污染事故而导致国家有关环保部门的相关经济处罚由乙方承担，因甲方在技术交底时反馈不实、所运危废与企业样品不符，隐瞒废物特性带来的处置费用增加及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如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解决未果时，可向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终止

- 1、合同到期或当发生不可抗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合同自然终止。
- 2、本合同条款终止，不影响双方因执行本合同期间已经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 3 份，甲方 2 份，乙方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法人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本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01 月 10 日至 2024 年 01 月 10 日

甲方：济宁市金洋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乙方：济宁凯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王大海



业务联系人：

业务联系人：王大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8369728999

凯洁环保



附件 7：验收监测报告

 诚臻检测
ChengZhen Testing

 191512110503


020423188820

正本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诚臻环检CZHJ230200601C

委托单位：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2.55万吨商品湿拌砂浆项目验收检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3年03月07日

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
Shandong Chengzhen Testing Co., Ltd.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报告无  标识、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涂改无效。
- 3、无编制、审核和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4、复制报告未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不得作为对外发布的依据。
- 5、检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或在指定领取检测报告终止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过期不予处理。
- 6、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仅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7、本公司仅对本次所采集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
- 8、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宣传，违者必究。
- 9、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全文复制除外）。
- 10、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交与委托单位，副本连同原始记录由本公司存档管理。

名称：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537-3889666

地址：济宁市兖州区北环城路创新大厦10楼东侧

邮编：272000

E-mail: sdczjc@126.com

检测报告

项目单位	济宁市金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金屯镇赵屯村北200米
检测目的	验收检测
样品来源	采样
采样日期	2023.02.24、2023.02.25
分析日期	2023.02.24-2023.03.06
检测项目及结果	见第2-3页
检测方法及设备	见附表1
质控依据	见附表2
执行标准	/
备注	*表示项目分包, 分包公司为: 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CMA号为: 181512342018。
检测结论	仅提供检测数据, 不作结论。 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3月7日

编制: 张彬

审核: 张亚迪

授权签字人: 张涛

一、检测结果

表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3.02.24	
检测项目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样品描述		滤膜					
采样点位		上风向1#	下风向2#	下风向3#	下风向4#		
样品编号		H23020060101WZ01-003	H23020060102WZ01-003	H23020060103WZ01-003	H23020060104WZ01-003		
检测结果	第一次	195	292	253	247		
	第二次	175	237	277	265		
	第三次	200	273	283	305		

表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3.02.25	
检测项目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样品描述		滤膜					
采样点位		上风向1#	下风向2#	下风向3#	下风向4#		
样品编号		H23020060101WZ04-006	H23020060102WZ04-006	H23020060103WZ04-006	H23020060104WZ04-006		
检测结果	第一次	180	243	259	267		
	第二次	190	262	288	280		
	第三次	205	300	282	293		

此页以下空白。

表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校准数据	监测前校正值: 93.8 dB(A), 监测后校正值: 93.8 dB(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昼间值dB(A)
2023.02.24	东厂界外1m	13:15-13:25	56.3
	南厂界外1m	13:02-13:12	56.8
	西厂界外1m	13:41-13:51	58.0
	北厂界外1m	13:27-13:37	55.7
备注	昼间: 晴, 风速1.7m/s。		

表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校准数据	监测前校正值: 93.8 dB(A), 监测后校正值: 93.8 dB(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昼间值dB(A)
2023.02.25	东厂界外1m	11:26-11:36	52.6
	南厂界外1m	11:10-11:20	57.0
	西厂界外1m	11:52-12:02	56.0
	北厂界外1m	11:38-11:48	53.7
备注	昼间: 晴, 风速1.7m/s。		

此页以下空白。

二、附件

附表1 检测依据及设备一览表

检测参数	检测依据	检测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	单位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AUW120D	7	μg/m ³
噪声				
噪声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	/	dB(A)

附表2 质控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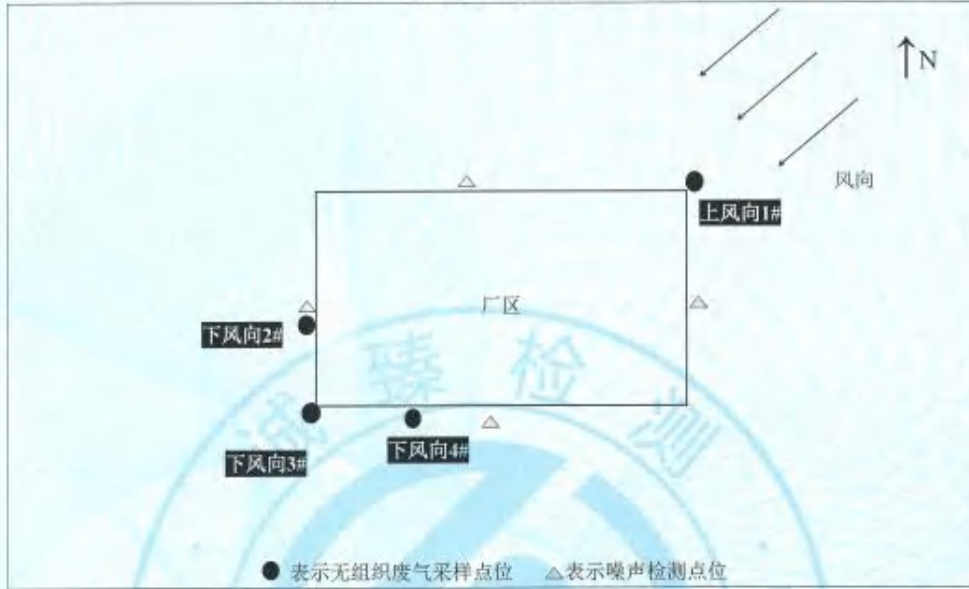
序号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1	HJ/T 55-2000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2	HJ 706-2014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附表3 现场气象情况记录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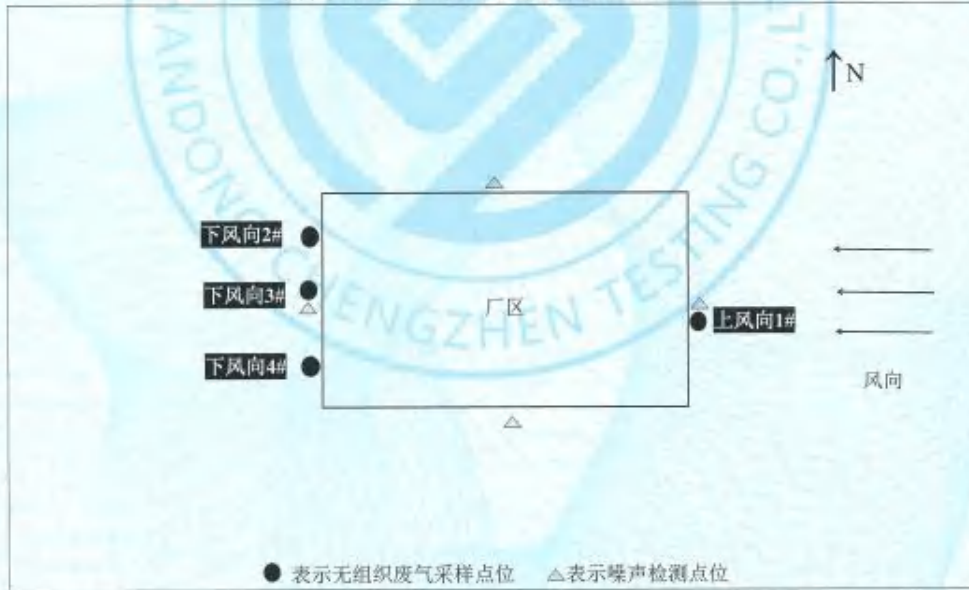
日期	气象条件 时间	气温(°C)	气压(KPa)	湿度(%RH)	风向	风速(m/s)	总云量/ 低云量
2023.02.24	10:40	4.6	103.4	47.7	NE	1.6	4/1
	11:50	5.3	103.2	46.5	NE	1.7	4/1
	13:00	5.8	103.0	46.1	NE	1.8	4/1
2023.02.25	10:45	7.3	103.9	30.6	E	1.7	4/1
	12:00	8.5	103.6	30.1	E	1.9	4/1
	14:00	8.9	102.8	29.7	E	1.8	4/1

此页以下空白。

附图1 2023年2月24日检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2 2023年2月25日检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